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EVERBRIGHT GREENTECH LIMITED

### 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7)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經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經營表現，預期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權益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將錄得減少介乎65%至70%。有關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盈利減少乃主要由於多項不利因素所致，如二零二二年反覆爆發COVID-19疫情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增速放緩。上游企業經營規模縮減以及市場的整體廢棄物數量減少，導致本公司現有項目收運量有所減少。行業競爭激烈，導致本集團的危廢及固廢處置業務收取之處理單價下降，從而大幅影響本集團的利潤率。中國反覆爆發COVID-19疫情導致本集團生物質綜合利用分部的原材料收運量減少，從而導致原材料成本大幅增加並進一步降低本集團的利潤率。此外，經考慮行業狀況及經營環境的變化，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商譽以及物業、廠房及機器錄得總額介乎港幣2,800萬元至港幣3,200萬元的耗損虧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

零)。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應收賬款及債務工具錄得介乎港幣1億元至港幣1.1億元的預期信貸虧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港幣200萬元)，乃主要由於未能及時收取應收政府上網可再生能源電價補貼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尚未經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審核及審閱)以及本集團之經營表現作出之初步評估而刊發，因此可能會作出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錢曉東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黃海清先生(主席，非執行董事)  
錢曉東先生(行政總裁，執行董事)  
盧錦勳先生(財務總監，執行董事)  
朱福剛先生(副總裁，執行董事)  
郭穎女士(非執行董事)  
宋儉先生(非執行董事)  
鄒小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為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厚民教授(獨立非執行董事)